

，亦將儘速修正「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俾利明年補假之落實，而比照公部門週休二日之勞工，亦有適用。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勞工，其例、休假事項依該法規定辦理，然「勞動基準法」並無強制補假規定；為保障勞工應有之放假權益，勞動部爰擬調整現行補假原則，惟考量企業營運型態多元，每週工作日數不同，例假或休息日不一定均排定於星期六及星期日，確有為更細緻及周延研議之必要，該部已於本年 4 月 11 日邀集勞、雇團體及專家學者進行研商，多數意見認為國定假日不論遇到例假或其他休息日均應補假，較為衡平。勞動部刻正依上開會商結果，研擬相關補假原則及細部作業。

(一一一) 行政院函送江委員惠貞就加強宣導認識免洗餐具相關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3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2436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5-6-242)

江委員就加強宣導認識免洗餐具相關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減少塑膠類一次用產品之使用，行政院環保署民國 91 年起推動限塑政策，考量餐具清洗作業及食品衛生安全等相關問題，優先管制公部門、私立學校、百貨公司業及購物中心、量販店業、超級市場業、連鎖便利商店業、連鎖速食店及有店面之餐飲業，不得提供各種塑膠類免洗餐具，以促使業者改採可重複清洗使用之餐具，減少垃圾產生量。
- 二、另行政院環保署已於 99 年與百貨及量販業美食街業者推動免洗筷減量措施，包括內用全面改採可重複清洗之筷子，並鼓勵全面使用可重複清洗之餐具。為減少一次用飲料杯使用，該署於 100 年規定連鎖飲料店、連鎖便利商店及連鎖速食店應提供自備可重複清洗飲料杯之消費者優惠，鼓勵民眾自備環保杯，亦請各環保機關加強宣傳鼓勵民眾自備環保杯。
- 三、又，針對加強免洗餐具減量工作，行政院環保署除檢討限塑政策之管制成效，規劃未來政策方向，對於管制或輔導夜市等業者餐具使用方式，亦納入相關政策或修法之參考，積極研擬夜市免洗餐具減量方案。該署初步規劃探討夜市增設環保餐具清洗區域之可行性，以及攤商提供消費者自備環保餐具可享折價或加量等優惠措施。
- 四、此外，衛福部食藥署就免洗餐具等塑膠類食品容器具及包裝之衛生安全及產品標示，已進行管理與建置網頁，提供塑膠類容器具相關常識、正確使用及常見問答等資訊。另該部食藥署每年均辦理食品容器具及包裝相關宣導活動，本（103）年度除持續辦理包括塑膠類食品容器具之正確使用、標示管理及政策宣導等活動，並推動「輔導餐飲業之用餐環境衛生與從業人員健康自主管理計畫」，輔導業者於餐廳入口處或用餐區增設洗手設備，同時將食品容器具之清洗及衛生納入講習宣導內容，使民眾養成餐前洗手及正確洗手之衛生習慣。

(一二二) 行政院函送廖委員國棟就原住民族地區溫泉之觀光發展業務管理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5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27574 號)